

2023 年中央渔业发展补助（池塘标准化和尾水治理 A 区）项目资金拨付公示

根据《省财政厅关于拨付 2023 年中央渔业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鄂财农发[2023]63 号）文件精神，省财政厅下达我区中央渔业发展补助资金 569 万元，用于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尾水治理。该项目分 A、B、C 三个区域实施，其中，A 区已完成项目建设任务，现拟向项目承担单位拨付项目资金。

一、项目承担单位：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尾水治理 A 区项目承担单位为武汉市民潇水产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。

二、项目建设情况：项目治理面积 1868 亩。项目投资经第三方机构结算审核，审定总投资为 4682993.93 元，其中，财政补助资金投资部分审定资金为 2321804.58 元，项目配套投资部分审定资金为 2361189.35 元，符合财政补助资金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 50% 的投资要求，同时，项目区外排尾水经检测达标。

三、项目验收情况：2026 年 3 月 11 日，我局组织对 A 区项目进行了整体验收，验收合格。

四、拟拨付资金：拟向武汉市民潇水产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拨付项目财政支持资金 2321804.58 元。

五、公示期限：7 天（从公示之日开始计算）

凡对项目资金拨付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限内按以下方式反馈：

联系地址：区农业农村局 311 室

联系人：朱建军

电话：027—86936018

武汉市新洲区农业农村局

2026 年 3 月 19 日

